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印發

院總第 1607 號 委員提案第 26550 號

案由：本院委員劉建國、莊競程、楊曜、陳秀寶、何志偉等 32 人，鑑於隨著教育普及、生活水準提高，國人環保意識日益高漲，對於空氣污染問題、水污染問題、土壤污染等環境危害愈加受到重視，再者，隨著消費意識抬頭，國人對每天所食用的、使用的商品之品質與安全日益重視。綜上，應將環境權以及健康權予以入憲。爰此，特擬具「中華民國憲法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著教育普及、生活水準提高，國人環保意識日益高漲，對於空氣污染問題、水污染問題、土壤污染等環境危害，愈加受到重視。再者，隨著消費意識抬頭，國人對每天所食用的、使用的商品之品質與安全日益重視。
- 二、台灣正積極地朝向「社會福利國家」邁進，面對食品安全問題、商品品質安全，以及長期在經濟發展下所造成的環境破壞與污染，政府並未積極地保護國人健康權及環境權。綜上，應將健康權及環境權，視為基本人權，並應尊重、捍衛與實現之。政府應積極重建社會信任，永續國人健康。

| |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
| 提案人：劉建國 | 莊競程 | 楊 曜 | 陳秀寶 | 何志偉 |
| 連署人：蘇震清 | 陳 瑩 | 黃秀芳 | 陳素月 | 湯蕙禎 |
| 林宜瑾 | 賴惠員 | 吳琪銘 | 趙天麟 | 王美惠 |
| 余 天 | 陳椒華 | 林淑芬 | 許智傑 | 洪申翰 |
| 邱志偉 | 邱議瑩 | 蘇巧慧 | 黃國書 | 蔡易餘 |
| 周春米 | 江永昌 | 羅美玲 | 吳玉琴 | 陳明文 |
| 范 雲 | 陳歐珀 | | | |

中華民國憲法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

| 修 正 條 文 | 現 行 條 文 | 說 明 |
|---|---|---|
| 第十五條 人民之生存權、 <u>工作權</u> 、 <u>財產權</u> 、 <u>健康權</u> 及 <u>環境權</u> ，應予保障。 | 第十五條 人民之生存權、 <u>工作權</u> 及 <u>財產權</u> ，應予保障。 | 台灣正積極地朝向「社會福利國家」邁進，面對食品安全問題、商品品質安全，以及長期在經濟發展下所造成的環境破壞與污染，政府並未積極地保護國人健康權及環境權。綜上，應將健康權及環境權，視為基本人權，並應尊重、捍衛與實現之。政府應積極重建社會信任，永續國人健康。 |